

房屋署就SKDC(M)文件第242/14號的回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
房屋署就「要求政府加強協助區議員於選區或附近設立議員辦事處」
動議的回覆

根據現行房屋政策，房委會轄下公共屋邨的議員辦事處是以市值租金出租的。在計劃興建公營房屋時，房屋署會因應個別地盤的特色進行初步研究及技術評估，以擬訂該屋邨的發展參數、可興建樓宇面積及其配套服務設施等。為配合當區議員提供服務予新興建公共屋邨的居民，一般而言，房屋署會在規劃興建具規模的公共屋邨內預留辦事處單位以供日後使用。

房屋署

2014 年 8 月 28 日